

证券代码:000526

证券简称:银润投资

公告编号:2016-018

##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与学大教育集团签署的《合并协议》有效期限的说明公告

本公司董事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本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鉴于投资者们通过互动易平台等渠道咨询关于公司与学大教育集团(XUEDA EDUCATION GROUP)签署的《合并协议》有效期限的问题，公司通过上述渠道予以答复进行了答复，但考虑到信息披露的公平性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与要求，公司现就该事项说明如下：

2015年2月26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十七次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与学大教育及其相关方签署《合并协议》，公司于2015年2月28日披露《关于与学大教育及其相关方签署<sup>1</sup>《合并协议》、<sup>2</sup>《终止协议》、<sup>3</sup>《支持协议》的提示性公告》(即公司2015-044号公告)，并详细披露了上述三方协议的主要内容。

其中，《合并协议》设置了终止条款，终止条款中关于有效期限的部分内容摘录如下：“第8.2条，在合并生效前，如发生下述情形，则公司或学大教育集团(在特别委员会的指示下)有权在2016年1月20日前书面通知对方，将《合并协议》有效期限延长180天。”

根据《合并协议》的约定，如发生前述具体情形，公司已于2016年1月18日向学大教育集团书面提出延长《合并协议》有效期限的申请，并获得学大教育集团的认可，《合并协议》的有效期限由2016年1月26日延长至2016年7月24日。

公司衷心感谢投资者们对公司的监督和建议，公司将在未来的工作中，在恪守“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及时性、公平性”的原则下，综合运用不同信息披露渠道以及投资者交流平台的趋势，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。

公司也应及时披露关于收购学大教育以及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进展。公司的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请投资者持续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说明。

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  
2016年3月22日

证券代码:002674

证券简称:兴业科技

公告编号:2016-037

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中止审查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兴业科技”)于2015年12月17日向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)申报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，并于2015年12月22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(153638号)，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的中止审查。

鉴于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条件进行了补充、经公司于2015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并重新修订了《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(修订稿4)》，并拟将上述议案提交于2016年3月30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，非公开发行方案涉及内容调整的，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，公司应主动申请非公开发行的暂停中止。因此，公司于2016年3月9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《关于中止兴业科技

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审查的请示》，并于2016年3月21日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》(153638号)，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的中止审查。

公司将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尽快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查。

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  
2016年3月22日

证券代码:000952

证券简称:广济药业

公告编号:2016-028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
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

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本次股东大会出现表决权争议的情形。

2.本次股东会未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议案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召开时间：2016年3月22日(星期二)下午2:30；

2.网络投票时间：2016年3月21日—2016年3月22日

(3)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6年3月22日交易日上午9:30—11:30,下午13:00—15:00。

(4)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3月21日15:00—2016年3月22日15:00。

15.00时起投票时间以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为准。

2.召开地点：湖北省武汉市华安酒店(武汉市武昌区紫阳路281号)四楼会议室；

3.股权登记日：同日

4.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。

5.主持人：本公司董事长熊伟先生。

6.会议的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5%以下股东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30.3642%。

2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。

3.表决结果：议案未通过。

4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5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6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5%以下股东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5%以下股东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30.3642%。

7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8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9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10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11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12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13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14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15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16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17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18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19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20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21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22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23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24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25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26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27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28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29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30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31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32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33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34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35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36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37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38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39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40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41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42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43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44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45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46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47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48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49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50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51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52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

53.表决结果：该议案未通过。

54.表决结果：现场和网络投票：同意10,884,702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1.4039%；反对24,527,771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.2319%；弃权15,441,32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0.3642%。</p